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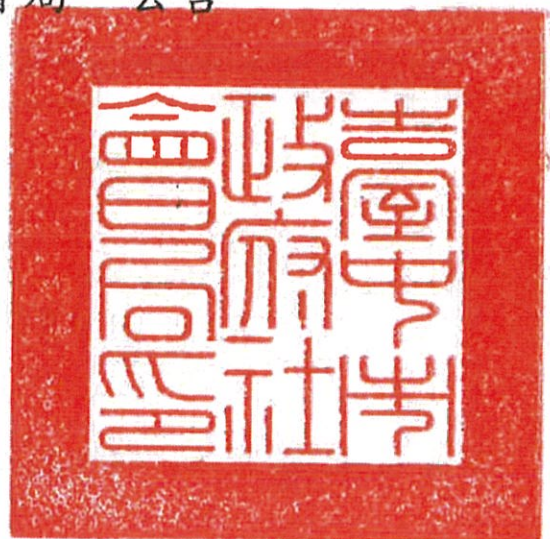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中市政府社會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17日  
發文字號：中市社團字第11300523191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廢止有限責任臺中市原民傳愛照顧服務勞動合作社登記。

依據：合作社法第55條第1項第2款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廢止登記合作社如下：

(一)社名：有限責任臺中市原民傳愛照顧服務勞動合作社

(二)社址：臺中市北屯區國強街242號5樓

(三)成立登記日期及字號：106年9月15日專中市新字第000032號

二、上開合作社自公告之日起不得以合作社名義對外行文。

局長 廖靜芝